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Pharmaceuticals Hold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260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決議公告》、《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聘任陳津竹女士為公司副總裁的公告》《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的獨立意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周 軍

董事長

中國上海，2021 年 3 月 5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左敏先生、李永忠先生及沈波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軍先生、葛大維先生及李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江南先生、洪亮先生、顧朝陽先生及霍文遜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607
债券代码：155006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债券简称：18 上药 01

公告编号：临2021-013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海医药”）七届十八次董事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3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0名，实到董事10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会召开法定人数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聘任陈津竹女士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津竹女士为公司副总裁。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表示同意。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三月五日

证券代码：601607
债券代码：155006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债券简称：18 上药 01

编号：临 2021-014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陈津竹女士为公司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3月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陈津竹女士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陈津竹女士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副总裁人选的独立意见，认为陈津竹女士具备相应任职条件，同意聘任其为公司副总裁。

特此公告。

附件：陈津竹女士简历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三月五日

附件

陈津竹女士，1985年3月出生，英国牛津大学经济与管理专业学士，美国哈佛大学经济学博士。经济师、特许金融分析师（CFA），并在金融与投资领域持有多项专业证书。目前在上海医药担任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曾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私人银行部北京分部投资顾问助理、河南省分行巩义支行行长助理、副行长、营业中心支行总经理，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国际板块董事，安邦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中心副总经理、香港区域负责人等职。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判断，就关于聘任陈津竹女士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根据对公司董事会聘任副总裁的提名程序、任职资格及综合素质等方面的审核，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聘任副总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我们认为陈津竹女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要求，其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任的职位。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聘任陈津竹女士为公司副总裁。

(本页为上海医药关于聘任陈津竹女士为公司副总裁议案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蔡江南



独立董事： 洪 亮

独立董事： 顾朝阳

独立董事： 霍文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三月四日

(本页为上海医药关于聘任陈津竹女士为公司副总裁议案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蔡江南 _____

独立董事： 洪 亮  _____

独立董事： 顾朝阳 _____

独立董事： 霍文逊 _____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三月四日

(本页为上海医药关于聘任陈津竹女士为公司副总裁议案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蔡江南 _____

独立董事： 洪 亮 _____

独立董事： 顾朝阳 _____

A large, stylized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The signature is highly cursive and difficult to decipher, but it appears to be the name of the director mentioned in the adjacent text.

独立董事： 霍文逊 _____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三月四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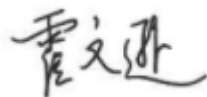
(本页为上海医药关于聘任陈津竹女士为公司副总裁议案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蔡江南 _____

独立董事： 洪 亮 _____

独立董事： 顾朝阳 _____

独立董事： 霍文逊 _____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三月四日